

(上接D16版)

增购时,泰坦科技出资1,20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42.86%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30.00%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60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60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不低于550.00万元;②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1,5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60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550.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813.70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第二期交易价款600万元泰坦科技无需支付。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上海迈康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增加至681.82万元,由泰坦科技及泰坦合创合计出资1,600.00万元“增资认购”,收购上海迈康新增注册资本181.82万元,占交易后上海迈康26.6667%股权,其中泰坦科技增资1,000.00万元,占上海迈康增资后16.6667%股权,泰坦合创增资600.00万元,占上海迈康增资后10.00%股权。

增资时,泰坦科技出资1,60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81.82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26.6667%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80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80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不低于1,270.00万元;②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经审计的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2,000.00万元;③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以正,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800.00万元(考核期内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1,270.00万元)。

顺延条款:①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任一会计年度亏损,则顺延一个会计年度,即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800.00万元(考核期内五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1,270.00万元)。

②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任意两个会计年度亏损,则顺延两个会计年度,即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800.00万元(考核期内五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1,270.00万元)。

③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三个会计年度,即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为负数,则泰坦科技无需再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且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款全部支付义务已完成。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4.安徽天地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1.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2024年度和2025年度上海迈康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合计为500.81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收购协议约定需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979.21万元。

2.上海迈康

1)业绩承诺约定
收购协议约定,泰坦科技出资320.00万元,受让上海迈康原股东持有的160.00万元注册资本,占交易后上海迈康53.3333%股权,受让款项分期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于2024年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为160.00万元,支付条件为:①上海迈康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不包含软件业务收入增值和未达产品出口退税)不低于900.00万元。若上海迈康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未达到业绩考核标准的且为,则第二期交易价款调整为160.00万元(考核期内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累计扣非净利润900万元)。

2)业绩承诺与完成情况对比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合计
协议约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41.98	-	41.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1,011.12	696.86	1,707.98
实际实现扣非净利润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1,500.00	不低于3,000.00

展的核心技术,符合《国家“十五五”规划对检测仪器设备采购要求落地(政府项目设备采购)的落地技术,49%以上,以及2026年检验检测设备更新换代采购计划范围,本土企业迎来政策红利集中释放期。结合行业发展规划,2026-2027年将形成国内仪器市场中端市场全面替代,高端市场突破发展的黄金窗口,预计至2027年,实验室液相色谱仪国产化率将突破50%,专注于高端、高精尖、高附加值等产品的本土企业将迎来广阔市场。

根据公司经营预测,发展现状和未来市场需求分析,预计2026年公司销售收入将得到恢复,对收入及收入增长率进行了合理预测,产品成本主要为设备制造成本,根据相关成本信息,结合未来销售数量,对预期成本进行了合理预测,预测情况如下:

项目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2029年度	2030年度
预期收入	1,145.89	1,604.17	2,085.43	2,398.35	2,518.14
预期成本	845.32	1,166.15	1,462.71	1,667.18	1,750.45
预期毛利	299.56	437.99	622.72	731.17	767.69
预期毛利率	26.23%	28.55%	29.86%	30.54%	30.47%
预期收入增长率	63.20%	39.95%	30.05%	15.01%	4.99%

②相关费用

项目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2029年度	2030年度
销售费用	82.76	115.71	150.52	172.62	181.44
管理费用	291.90	292.24	306.80	314.59	322.61
研发费用	32.76	25.87%	21.92%	20.32%	20.02%

公司销售费用核算内容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及其他等。管理费用核算内容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折旧摊销、咨询服务费、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及其他费用。管理费用核算主要考虑目前的水平和今后几年的人员招聘计划进行预测,未来年度考虑一定人均工资的增长,其他费用预测主要根据企业未来销售计划,参考公司当前情况及行业内企业平均费用水平确定。

公司管理费用核算内容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咨询服务费、业务宣传费、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及其他费用。管理费用核算主要考虑目前的水平和今后几年的人员招聘计划进行预测,未来年度考虑一定人均工资的增长,其他费用预测主要根据企业未来经营计划,参考公司当前情况及行业内企业平均费用水平确定。

③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预测主要是维持现有生产规模对长期资产的更换支出需要,具体如下:

项目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2029年度	2030年度
机器设备	58.90	58.90	58.90	58.90	58.90
车辆	13.01	13.01	13.01	13.01	13.01
电子设备	22.86	22.86	22.86	22.86	22.86
合计	94.77	94.77	94.77	94.77	94.77

④营运资金变动

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因提供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账款、存货等,还有少量经营中必需的其他应收和应付账款。由于企业的生产周期比较长,故对以往年度的营运资金进行了核实,并计算预测期和永续期的营运资金及其增加额:

项目	2026年度</
----	----------